

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安徽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
安徽省教育厅
安徽省文化和旅游厅

皖市监函〔2026〕317号

关于印发2026年安徽省黄山杯优秀公益广告
作品征集推选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

各市市场监管局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、教育局、文化和旅游局，各高等学校：

现将《2026年安徽省黄山杯优秀公益广告作品征集推选活动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。





安徽省文化和旅游厅

2026年8月12日

2026 年安徽省黄山杯优秀公益广告作品 征集推选活动实施方案

为充分发挥公益广告在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、倡导良好道德风尚、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、提高公民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等方面的积极作用，省市场监管局、省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、省教育厅、省文化和旅游厅决定联合开展 2026 年安徽省黄山杯优秀公益广告作品征集推选活动。为确保活动顺利实施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活动主题

1. 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5 周年。讴歌中国共产党成立 105 周年以来的光辉伟业，生动展现党带领人民从站起来、富起来到强起来的历史性跨越，书写为人民谋幸福、为民族谋复兴的初心使命等主题的作品。

2. 中国式现代化。包括但不限于宣传党的创新理论，展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、民族复兴的伟大成就，塑造新时代国家形象等主题的作品。

3.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阐释“富强、民主、文明、和谐、自由、平等、公正、法治、爱国、敬业、诚信、友善”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涵的作品。

4.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。包括但不限于宣传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、注重家庭家教家风、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，建设新时代

廉洁文化等主题的作品。

5.先进典型。包括但不限于宣传在各个行业领域中表现突出的先进人物、弘扬他们的优秀精神品质和崇高道德水准等主题的作品。

6.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。包括但不限于提升未成年人思想道德素质，促进德、智、体、美、劳全面发展等主题的作品。

7.爱我国防。包括但不限于普及国防知识、开展爱国主义教育，厚植家国情怀等主题的作品。

8.文明乡风。包括但不限于推进移风易俗、建设和美乡村，促进乡村全面振兴和城乡融合发展等主题的作品。

9.网络文明。包括但不限于倡导文明办网、文明用网、文明上网等主题的作品。

10.文明实践。包括但不限于倡导文明交通、文明旅游、文明餐桌、文明礼仪等实际行动，推进文明实践志愿服务，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等主题的作品。

11.垃圾分类。包括但不限于积极推动生活垃圾分类，倡导全民践行参与生活垃圾分类、共创美好未来，引领低碳生活新风尚等主题的作品。

12.反诈防骗。包括但不限于全面普及反诈防骗知识，传递主动识别、科学防范的安全理念，增强群众识诈、防诈、反诈意识和能力等主题的作品。

13.文旅宣传。包括但不限于展现江淮山水人文魅力，倡导

文明旅游、守护生态家园，以创意传播“皖美如画”形象，共绘美好安徽新画卷等主题的作品。

二、增设安徽“文房四宝”专项公益广告作品征集推选单元

为提升宣笔、徽墨、宣纸、歙砚、宣砚等安徽“文房四宝”产品在全国范围内的文化辨识度与品牌影响力，让更多公众了解其千年传承的深厚底蕴，激发全社会对传统文化、传统工艺和非遗产品的传承自觉与热爱，赋能安徽“文房四宝”文化传播与产业振兴，本届征集推选活动特别设立“文房四宝”传承创新作品推选单元，聚焦宣笔、徽墨、宣纸、歙砚、宣砚等安徽代表性非遗技艺和产品，面向社会广泛征集能够挖掘“文房四宝”文化内涵、弘扬传统匠人精神，传递传统文化传承理念的优秀公益广告作品。专项推选将设置等级奖若干名，最终获奖作品数量将根据实际投稿质量和类别分布统筹确定，力求优中选优，确保成果具备文化传播性与公益宣传价值。

三、活动组织

1.主办单位。安徽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安徽省精神文明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、安徽省教育厅、安徽省文化和旅游厅（安徽省广播电视局）。

2.承办单位。安徽省广告协会。

活动成立组委会，负责活动的统筹协调、服务指导和评比激励。活动组委会下设办公室负责相关工作的协调和落实，办公室设在安徽省广告协会。

四、活动安排

全国各类广告经营主体、媒体机构、普通本科高校、职业学校、社团组织等热爱广告创意创作、热心公益传播的单位和个人均可参加。

1.作品征集。征集的作品分为平面、音视频、新媒体3个类别，征集时间截止9月30日。作品征集期间将组织开展宣讲、培训等相关活动。

2.择优遴选。10月-11月，邀请相关专家学者、优秀从业人员组成专家评审委员会，采取初评、复评、终评、对外公示等流程，对报送作品进行遴选，并择优向国家有关部门推荐。

3.公布结果。12月，公布入选和获奖作品名单，发放证书，召开作品点评工作会。

4.作品推广。组织省内各级新闻媒体和重点新闻网站对入选作品进行宣传展示。各地公共交通设施、公共场所等同期进行展示展播。

五、作品要求

参选作品应当坚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，不得含有违反法律法规、社会公德、公序良俗的内容。作品应导向正确、主题鲜明、创意新颖、制作精良、易于传播。

1.平面作品。作品格式为JPG、PNG等，色彩模式RGB，规格A3（297*420mm），压缩率不小于9，分辨率300dpi，单幅

作品不超过 10MB。两幅以上（不超过 3 副）视为系列，系列作品请按逻辑顺序上传。

2.音视频作品。视频作品应为单条形式（系列作品分别计算），格式为 MP4，H.264 编码，分辨率不得低于 1280x720（高清），单个文件大小不超过 300MB；音频作品格式为 MP3，文件大小不超过 100MB；音视频作品时长均不超过 120 秒；两条以上（含两条）为系列，系列作品请按逻辑顺序上传。

3.新媒体作品。包括人工智能生成内容（AIGC）数智广告和互动广告。AIGC 数智广告，可以上传 AI 平面和 AI 视频两种类型，通过利用 AI 技术，创作出广告所需图像素材和视频制作；互动广告（含 H5 互动、AR/VR 互动、体验互动、点击互动、小程序互动等），自由选择线上创作平台，可以上传二维码、短视频（视频时长不超过 60 秒）等对作品进行演示。

参选人员每类作品不得超过 5 件，超出无效。同一件作品或创意相近的作品不得选择多个类别上传。如出现上述情况，则取消参选资格。音、视频类作品小组成员不得超过 5 人，平面、互动类作品小组成员不得超过 2 人，AIGC 数智类作品小组成员限 1 人。音、视频类作品的指导教师不得超过 2 人，其余作品的指导教师限 1 人。

本次征集作品除 AIGC 数智类广告以外，其余作品创作不得使用任何 AIGC 工具进行生成、辅助设计等操作，作品创作主体为作者本人，无 AI 技术参与创作。

六、激励措施

本次活动推选一等作品 6 件、二等作品 17 件、三等作品 33 件，优秀作品按每类作品征集数量的 10% 比例确定（最终入选作品数量将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）。对入选的优秀作品颁发证书。对入选优秀及以上等级作品的指导教师，颁发优秀指导教师证书。对于积极参与组织，报送作品数量多、质量高的单位，授予优秀组织奖。

七、注意事项

1. 作品提交方法。通过登录安徽省广告协会官方网站（www.ahsggxh.org.cn），点击“2026 年安徽省黄山杯优秀公益广告作品征集推选活动”进入专题页面进行作品报送。按要求填写报名者信息、作品信息，下载填写报名表、作品著作权声明书，连同投稿作品通过系统在线提交。作品仅在线上投稿，无需邮寄作品原件。

2. 报送时间。2026 年 9 月 30 日下午 17:00 截止。

3. 本次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，恕不退稿。创作单位或个人享有作品著作权。参选作品必须为原创作品，不得剽窃、抄袭，报名参选者应确认拥有作品的著作权，参选作品因涉及肖像权、名誉权、著作权、隐私权、商标权等发生的相关法律责任由报名参选者自行承担。入选优秀及以上等级作品的创作者在入选信息公布后，不得在其他比赛中重复报送参选作品，否则将取消其获奖资格。

4.报名参选者应如实填写报送的各项内容，不得虚报、瞒报信息。参选作品中不得出现任何姓名、单位、学校等相关信息，否则视为放弃参选权。

5.活动组委会有权自行或者委托第三方对参选作品进行再设计、生产、展览、研究、摄影、录像、出版、宣传等，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授权不得以任何形式对参选作品实施转让、复制、转载、传播、摘编、出版、发行、许可使用等行为。

6.凡投稿的作者，均视为认同且接受本次活动规则。活动组委会对本次活动保留最终解释权。

八、工作要求

请各单位高度重视，积极组织媒体单位、广告企业、高等学校以及广告协会等主体参加此次活动，积极协调媒介单位宣传展示获选作品，进一步提升活动的社会影响力。各地组织优秀作品推广展播情况，由各市市场监管部门汇总后于2026年12月底前报送省市场监管局。

联系人：陈老师，13637068924 吴老师（技术），
13911846818

2026 年 8 月 12 日印发
校对：胡万扣
